



Distr.: General
25 April 2011
Chinese
Original: French

第六十五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12(c)

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并进行
其他选举：选举十五个人权理事会成员

2011 年 4 月 20 日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

谨通知你，布基纳法索政府决定在 2011 年 5 月 20 日将于纽约举行的 2011 年至 2014 年届人权理事会选举中参加连选。

2008 年以来，布基纳法索作为人权理事会成员，不遗余力地在本国、区域和国际范围促进和加强人权，包括批准相关条约、公约和议定书并与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充分开展合作。

如能连任，布基纳法索打算继续履行承诺，在全世界加强落实人权，以促进和平与发展。

所附文件介绍布基纳法索在人权领域的自愿承诺及其执行情况(见附件)。

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米歇尔·卡凡多(签名)



2011年4月20日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的附件

布基纳法索参选连任 2011 年至 2014 年人权理事会按照大会第 60/251 号决议的规定作出的自愿承诺

布基纳法索参选连任 2011 年至 2014 年届人权理事会。

2008 年所作承诺的执行情况

2008 年，依照第 60/251 号决议的文字与精神，布基纳法索在非洲联盟和许多友国的支持下当选人权理事会成员；第 60/251 号决议规定，理事会成员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应坚持最高标准，并与理事会及其机制和附属机构充分合作。

为此，布基纳法索承诺在本国、区域和国际范围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工作、政策和行动，包括开展下列行动：

- 支持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行动
- 批准 2006 年 12 月 13 日通过的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
- 批准 2006 年 12 月 20 日通过的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
- 加强打击贩运儿童和童工的行动
- 落实关于解决武装冲突所设儿童问题的承诺
- 加强本国消除切割妇女生殖器的的工作
- 加强保护特定群体权利的政策
- 继续广泛传播人权和基本自由教育
- 加强打击对侵犯人权者的有罪不罚现象

参加理事会的工作

当选理事会成员几个月之后，布基纳法索接受了定期普遍审查，并在这一过程中作出承诺；布基纳法索请国际社会支持若干行动的执行工作，以在布基纳法索落实具体人权。

布基纳法索在委员会积极参加所有工作，与特别程序等各项机制充分合作，并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保持合作。

布基纳法索在申请连选人权理事会成员时，已经批准了各项既定的公约和议定书，并采取了具体措施落实其他承诺。

为连任作出的承诺

布基纳法索相信，只有人权理事会成员意志坚定地促进基本权利，理事会才有能力完成在所有国家促进和保护这些权利的任务。布基纳法索承诺在连任期间：

- 与理事会特别程序等机制开展充分合作，按照其实质意图迅速作出反应
- 坚定地进一步落实以前所作的承诺，使人权深入布基纳法索并巩固世界和平
- 保证彻底地贯彻在进行普遍定期审查时为处理人权问题作出的承诺
- 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人权受到侵犯，尤其是典型和系统性的侵权行为以及侵犯基本权利方面的迫切事项

实现这些目标和成功执行上述各项行动需要国际团结与合作。为此，布基纳法索希望得到各方面的支持。

进一步在本国开展行动

在普遍定期审查之后，已经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交了一份行动方案，以获得执行方案所需的技术和财政支持。布基纳法索还打算通过这些行动，执行关于人权教育培训和在教学体制中引进人权教育等的方案。遵照《巴黎原则》，已经通过了成立国家人权委员会的法律。

另外还在起草若干项法案，以充分执行《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、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》和消除死刑。就此应指出，布基纳法索批准了包括《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》在内的主要人权条约。

为能执行普遍定期审查提出的建议，已经成立了全国贯彻普遍定期审查建议执行工作委员会，其组成包括各主管部委和国家人权委员会。